

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公司债券可能暂停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7年5月3日
- 实施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为“*ST柳化”、股票代码为“600423”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%
- 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

一、股票种类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（一）股票种类与简称

A 股股票简称由“柳化股份”变更为“*ST 柳化”；

（二）股票代码仍为“600423”；

（三）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7 年 5 月 3 日

二、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因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且 2016 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第（一）、（二）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三、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4 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停牌一天，于 2017 年 5 月 3 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同时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。

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。

四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

1、继续深入推进供给侧改革工作，加快淘汰落后产能，谋划公司转型升级，着力提升产品竞争力。

股票代码：600423
债券代码：122133

股票简称：柳化股份
债券简称：11 柳化债

公告编号：2017-038

2、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、提高产品毛利率为出发点，全面整顿管理流程，尽可能地降低生产物耗，减少成本支出，提高产品质量，提升劳动效率，全面增强公司盈利能力。

3、充分抢抓当前市场回暖时机，稳定提高现有产能利用率，以保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。

4、保持与政府相关部门高效沟通，争取获得政府对公司发展的有力支持，促进公司保持持续经营及盈利水平的提高。

5、积极防范经营风险，结合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，消除内控管理的薄弱环节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。

6、创新融资渠道，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沟通，优化融资模式，力求保证到期债务得到如期偿还，避免出现债务违约风险。

五、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4.1.1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，如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或2017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继续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。

六、其他风险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11 柳化债，债券代码：122133）将可能被暂停上市。

七、实施风险提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

（一）联系人：龙立萍 汪娟

（二）联系地址：柳州市北雀路67号

（三）咨询电话：0772-2519434

（四）传真：0772-2510401

（五）电子信箱：lhgf@vip.163.com

特此公告。

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29日